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 
承辦人：陳淑婉  
電話：05-3620123#497  
傳真：05-3620337  
電子信箱：lily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民行字第105014307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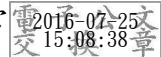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見主旨(0143075A00\_ATTCH1.pdf、0143075A00\_ATTCH2.xls、0143075A00\_ATTCH3.doc、0143075A00\_ATTCH4.pdf、0143075A00\_ATTCH5.pdf、0143075A00\_ATTCH6.pdf、0143075A00\_ATTCH7.pdf)

主旨：「臺灣地區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進入大陸地區作業規定」，業經內政部於105年7月21日以台內移字第10509627541號令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（含附件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05年7月21日台內移字第105096275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  
副本：縣長室、副縣長室、秘書長室、參議辦公室、秘書辦公室、消保官



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

105/07/25

1050011766